

104 學年度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 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9 月 15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生命科學院會議室

主席：朱紀實 院長

記錄：林淑娟

出席者：吳思敬教授、賴弘智教授、鍾國仁副教授、林芸薇教授、陳俊憲教授、
翁義銘教授、徐錫樑教授、黃承輝教授、翁炳孫教授、蘇建國教授、
陳政男副教授、許富雄助理教授

壹、主席報告：

- 一、本院生資系、生化系及微藥系碩士班目前報到率未達 70%，將面臨招生名額調減。
- 二、明年請各系在碩士班招生名額增加甄試名額。
- 三、生命科學院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外國研究生於申請入學，得同時向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獎學金，經系所、學程審查推薦後由國際學生生活輔導工作小組委員會進行審查是否核給本獎學金。本校獎學金審核標準係採 GPA 滿分為 4。學業平均 (GPA) 達 2.80 且華語能力達初級或英語能力達本校畢業門檻者，得提出申請，申請條件如下：GPA 達 3.40 可申請學雜費、學分費免繳及每月獎學金之獎助；GPA 達 3.20 可申請學雜費及學分費免繳；GPA 達 3.00 可申請學雜費之免繳；GPA 達 2.80 可申請二分之一學雜費之免繳。國際學位學程每學程可提特殊推薦至多 3 名，不受前項限制。由學程(本院)推薦適當獎學金，並敘明特殊推薦原因。
- 四、本院國際交流之學校，請各系設置單一教師窗口負責交流工作。
- 五、請大二班級導師於 9 月 30 日，完成班級學生校外賃居訪視，並將訪視記錄表(附表一)送軍訓組彙整。
- 六、請各系加強導師座談記錄。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院 104 學年度工作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研發處通知辦理。

決議：通過，送研發處。

提案二

案由：本院 103 學年度工作成果，提請審議。

說明：依研發處通知辦理。

決議：通過，送研發處。

提案三

案由：本院及各系所「教師評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經 104 年 9 月 14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次食品科學系系務會議通過、104 年 8 月 19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次水生生物科學系系務會議通過、104 年 9 月 10 日 104 學年度第 4 次生物資源學系系務會議通過、104 年 9 月 14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生化科技學系系務會議通過及 104 年 8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微生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系務會議通過。

二、檢附「本院及各系所教師評鑑實施要點修正／現行條文對照表」，請 卓參。

決議：通過，送校教評會議。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中午 12 時 50 分